

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调整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独立意见

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认真审阅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，基于独立立场判断，现就公司调整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，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需求，相关交易的定价方法遵循了国家的有关规定和市场定价规则，体现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无不良和重大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，关联董事王海青女士、濮兴生先生均按照相关规定分别回避表决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独立董事：成志明 沈红 宋亚辉

2023 年 12 月 14 日

(本页以下无正文)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调整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独立意见》之签署页)

出席会议董事签字：

成志明

成志明

沈红

沈红

宋亚辉

宋亚辉

2023 年 12 月 14 日